

# 关于开展 2025 年上半年 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点、有关同学：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是高等学校人才培养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学生进行综合训练、培养探求真理、强化社会意识的重要教学环节；对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，确保人才培养质量具有重要意义。为规范我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，全面提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，根据教育部、山东省教育厅有关规定和我校相关制度，现将 2025 年上半年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组织管理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实行学校全程指导、教学点分级管理和指导教师负责制，明确分工，协调运行，确保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顺利实施。由校继续教育学院进行宏观管理、全程指导，包括政策制定、定期组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查与评估。各教学点要成立由负责人、教学管理人员、相关专家组成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指导小组，协助指导教师做好任务书下达、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、论文审查和答辩指导等环节工作。

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，各校外教学点工作指导小组须尽快组织学生开展论文撰写准备工作，安排学生自主思考选题方向。论文选题可以学生自选、导师指定或师生协商确定，

要符合专业要求，大小适中，各教学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指导小组负责对师生选题进行思政及合规性审核。选题方向基本明确后，各教学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指导小组要动员、督促学生广泛查阅、收集并整理基础文献、基础资料、基础数据，为后续进入论文撰写工作奠定必要的理论及实践基础。学生论文撰写要理论联系实际，有一定的创新性，有自己的观点；严禁抄袭；严格执行论文撰写规范，确保格式统一、规范，符合学术性论文要求。

各教学点要成立各专业答辩小组，按照主办高校的要求组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。答辩工作主要包括答辩前的资料准备、答辩环节、成绩评定，答辩小组根据学生的论文质量和学生答辩情况评定论文成绩，答辩小组评语要认真、客观、有针对性，评定成绩要与评价意见一致。各教学点应在规定时间内，将相关材料报送继续教育学院教育教学办公室。

未按时完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相关工作或成绩不及格者将予以延期毕业。

## **二、学生范围**

函授 2023 级专升本、高起专层次学生，往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未通过学生。

注：往届生如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已经合格，无需重复参加。

本学期申请学士学位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有关要求另行发布。

### 三、时间安排

- 1、论文选题：2月25日-3月10日
- 2、论文撰写：3月11日-4月30日
- 3、论文评阅：5月1日-5月10日
- 4、论文答辩：5月11日-5月20日
- 5、成绩报送：5月21日-5月31日

### 四、材料报送

1. 各教学点请根据自身情况制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具体实施方案，明确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指导小组职责分工，确保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顺利开展。电子版工作实施方案需提交至继续教育学院教育教学办公室存档。

2. 各教学点应在下达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任务后，填写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安排表》，名单要详实、准确，电子版材料需提交至继续教育学院教育教学办公室存档。

3. 各教学点应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工作结束后，向继续教育学院教育教学办公室提交本教学点学生电子版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汇总表》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视频资料。

山东交通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25年2月